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十六期 超短期融资券续发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8亿元

发行期限：105天

担保情况：无担保

主体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AAA

发行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九月

声明与承诺

本续发募集说明书是在《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科技创新债券基础募集说明书》的基础上编制的，根据发行人最新情况、当期资金用途及基础募集说明书差错更正等方面，对其进行更新、补充或修改。续发募集说明书与基础募集说明书披露内容不同的，以续发募集说明书为准。投资人应将基础募集说明书、续发募集说明书及发行相关披露文件合并阅读使用。

主承销商、律师等中介机构按照协会有关中介机构自律规则独立对发行人本期发行的基础募集说明书、续发募集说明书履行中介机构义务，承担责任。后续发行涉及中介机构对基础募集中有关事项有异议或其他补充的，应在续发募集说明书中更正或补充，并对更正或补充事项承担责任。

本公司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续发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已批准本续发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续发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续发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本公司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本续发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本续发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续发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本续发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续发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本续发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 录

声明与承诺	- 1 -
目 录	- 3 -
重要提示	- 5 -
一、发行人主体风险提示	- 5 -
二、发行条款提示	- 6 -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 6 -
第一章 发行条款	- 7 -
一、主要发行条款	- 7 -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安排	- 9 -
第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 12 -
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目的	- 12 -
二、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 12 -
三、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	- 12 -
四、偿债保障措施	- 12 -
第三章 对基础募集的差错与更正	- 14 -
第四章 更新部分	- 15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5 -
二、财务情况	- 17 -
三、信息披露	- 27 -
四、资信情况	- 28 -
五、其他	- 30 -
六、其他重要事项及风险因素	- 39 -
第五章 发行有关机构	- 41 -

一、发行人	- 41 -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 41 -
三、联席主承销商	- 41 -
四、存续期管理机构	- 41 -
五、律师事务所	- 41 -
六、会计师事务所	- 42 -
七、评级机构	- 42 -
八、托管机构	- 42 -
九、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 43 -
第六章 基础募集说明书的查询方式	- 44 -

重要提示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人购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一、发行人主体风险提示

（一）核心风险提示

在基础募集说明书已披露的风险提示基础上，无需要补充提示的风险。

（二）情形提示

在基础募集说明书已披露的情形提示基础上，无新增涉及 MQ.4 表（重大资产重组）、MQ.8 表（股权委托管理），涉及 MQ.7 表（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2026 年 1-6 月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下降

2026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31.39 亿元，同比减少 44.12%，实现净利润 27.85 亿元，同比减少 44.92%，主要是由于收入结构变动，毛利率下降。

2、2026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026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7 亿元，同比减少 109.74%，主要由于 2026 年上半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法定存款准备金净释放减少。

3、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与信息披露需要，公司原银行间债券市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肖开文先生变更为丁建中先生。具体披露详见：

<https://www.chinamoney.com.cn/dqs/rest/cm-s-security/dealPath?path=Jnw5ofpjlbe%253DuZ9TuHgZHBAAflR6YB58X3rNVsBJKKTXatG%252BykZ%252BgZkwmNRZCpDdcXcAxVpNDj%252FTOTE%252BB2bXsS3uUohlX0y4Ww%253D%253D&cp=jgzdsx&ut=LcahOiAbF0se/konmELpTEXJXWE5phmdwvB3pn2A116hvFt>

4、发行人发布关于制定《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公告

为规范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工作，保护市场参与者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发行人制定《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同步废止于 2021 年 6 月制定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披露详见：

<https://www.chinamoney.com.cn/dqs/rest/cm-s-security/dealPath?path=Jnw5ofpjlbe%253DuZ9TuHgZHBAAf1R6YB58X9n0GKYkqmpaLiodw4YEMJbCGM9zbj3Xm61c3MUWylGBXNQoZzMlerNID72fbWf5uA%253D%253D&cp=jgzdsx&ut=LcahOiAbF0se/konmELpTEXJXWE5phmdwvB3pn2A116hvFt%2B1CEZjIMLAzky>

二、发行条款提示

无需要提示的发行条款。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在基础募集说明书已披露的投资人保护机制基础上，无需要补充提示的投资人保护机制。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企业名称：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无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待偿还债务融资余额：	截至本续发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务融资余额为238.34亿元，其中：中期票据82.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120亿元、境外可转债35.84亿元。
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5〕DFI57号
注册额度：	注册品种为DFI，无明确注册额度。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8亿元整（RMB 800,000,000.00）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105天
计息年度天数：	闰年366天，非闰年365天
面值：	人民币壹佰元整（RMB100.00）
发行价格或利率确定方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按面值发行，票面利率通过集中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票面利率：	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在本期超

	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方式：	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公告日期：	2026年9月15日
发行日期：	2026年9月16日
起息日期：	2026年9月17日
缴款日期：	2026年9月17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6年9月17日
上市流通日：	2026年9月18日
付息日期：	2026年12月3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价格：	按超短期融资券面值兑付，即人民币壹佰元/每百元面值。
兑付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通过上海清算所的登记托管系统进行。
兑付日期：	2026年12月3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偿付顺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本金和利息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其他一般债务。
信用评级结果：	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上述评级结果及评级展望引用自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26 年度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

	报告》，本次引用已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书面确认。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情况及其他增信措施（如有）：	无。
适用法律：	本期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所有法律条款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登记和托管机构：	上海清算所。
托管方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采用实名制记账式，统一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托管。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发行日 2026 年 9 月 16 日 14:00 时至 18:00 时，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延长时长应不低于 30 分钟，延长后的簿记

建档截止时间不晚于18:30。簿记建档时间经披露后，原则上不得调整。本机构承诺延长前会预先进行充分披露。各承销商请详细阅读《申购说明》。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A类或B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6 年 9 月 17 日 15:00 时前。

2、簿记管理人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获配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如下指定账户：

户名：中国光大银行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

账号：10010124880000001

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号：303100000006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结束后，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债务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进行债权债务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6年9月18日），即可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目的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短期融资渠道，提高直接融资比例和优化债务结构。

二、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为 8 亿元，拟用于偿还发行人即将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如下：

图表 2.1 拟偿还债务融资工具明细

单位：亿元

发行人全称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发行金额	当前余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6 中兴通讯 SCP024	2026.7.8	2026.9.30	1.36%	10.00	10.00	8.00
合计					10.00	10.00	8.00

三、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

公司承诺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所募集的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和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理财、金融和房地产相关业务，在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事先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四、偿债保障措施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营业收入，也可通过银行融资筹措资金；账面货币资金作为可支配偿债资源，必要时可用于补充本期债务偿付，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本息兑付提供有力保障。同时，为了确保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正常兑付，维护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的合法利益，公司制定了一整套偿债工作计划，包括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并制定管理措施、加强信息披露等，以确保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安全兑付。

（一）营业收入

2023-2025 年度和 202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1,242.51 亿元、1,212.99 亿元、1,338.95 亿元以及 780.25 亿元，是公司偿债资金的重要来源。

（二）银行融资

公司自成立以来资信状况良好，与多家银行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总额度为人民币 2,124 亿元，已使用额度为人民币 1,162 亿元，未使用额度为人民币 962 亿元，授信额度使用率为 54.71%。公司作为地区内银行竞争的优质客户，已经建立了畅通的融资渠道，可以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提供保障。

（三）货币资金

2023-2025 年末以及 2026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785.43 亿元、438.85 亿元、337.51 亿元以及 246.47 亿元。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货币资金可使用比例高，货币资金存量保持在较高水平，成为公司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重要保证。

（四）加强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

公司将根据内部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财务部门定期审查、监督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保障按期足额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五）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对其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披露，防范偿债风险。

第三章 对基础募集的差错与更正

在基础募集年报有效期内,已独立核查基础募集说明书,基础募集说明书中无存在的错误或需要更正的内容。

第四章 更新部分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内部控制制度

1、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时间及管理等内容。公司信息披露部门及资金融资部门是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设专人开展信息披露相关工作，负责与债券监督管理机构、市场自律组织及相关中介机构的沟通与联络。

(二)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2023-2025 年度以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板块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图表 4.1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情况表

单位：百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运营商网络	31,765	40.71%	62,857	46.94%	70,327	57.98%	82,759	66.61%
政企业务	27,631	35.41%	37,222	27.80%	18,566	15.30%	13,583	10.93%
消费者业务	18,629	23.88%	33,817	25.26%	32,406	26.72%	27,909	22.46%
合计	78,025	100.00%	133,896	100.00%	121,299	100.00%	124,251	100.00%

图表 4.2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成本情况表

单位：百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运营商网络	19,675	33.84%	32,628	34.94%	34,528	45.85%	42,116	57.93%
政企业务	23,255	40.00%	33,138	35.48%	15,720	20.87%	8,841	12.16%
消费者业务	15,211	26.16%	27,625	29.58%	25,063	33.28%	21,746	29.91%
合计	58,141	100.00%	93,391	100.00%	75,311	100.00%	72,703	100.00%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运营商网络收入分别为 827.59 亿元、703.27 亿元、628.57 亿元及 317.65 亿元，占当期公司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6.61%、57.98%、

46.94%及 40.71%。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运营商网络收入分别同比减少 15.02%、10.62%及 9.41%，主要受国内运营商通信基础设施投资下降影响所致。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政企业务收入分别为 135.83 亿元、185.66 亿元、372.22 亿元及 276.31 亿元，占当期公司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93%、15.30%、27.80%及 35.41%。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政企业务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36.68%、100.49%及 43.51%，主要是由于服务器及存储收入增长所致。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消费者业务收入分别为 279.09 亿元、324.06 亿元、338.17 亿元及 186.29 亿元，占当期公司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46%、26.72%、25.26%及 23.88%。2024 年公司消费者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6.12%，主要是由于家庭终端、手机及移动互联产品、云电脑收入均实现增长所致；2025 年公司消费者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4.35%，主要是由于手机及移动互联产品、云电脑收入增长所致；2026 年 1-6 月公司消费者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8.09%，主要是由于家庭终端、手机及移动互联产品收入增长所致。

图表 4.3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毛利润情况

单位：百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运营商网络	12,090	60.80%	30,229	74.63%	35,799	77.84%	40,643	78.84%
政企业务	4,377	22.01%	4,084	10.08%	2,846	6.19%	4,742	9.20%
消费者业务	3,418	17.19%	6,192	15.29%	7,343	15.97%	6,163	11.96%
合计	19,885	100.00%	40,505	100.00%	45,988	100.00%	51,548	100.00%

图表 4.4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毛利率情况

类别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运营商网络	38.06%	48.09%	50.90%	49.11%
政企业务	15.84%	10.97%	15.33%	34.91%
消费者业务	18.35%	18.31%	22.66%	22.09%
合计	25.48%	30.25%	37.91%	41.48%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515.48 亿元、459.88 亿元、405.05 亿元及 198.85 亿元。2024 年度，公司营业毛利润同比减少 55.60 亿元，降幅为 10.79%，主要是由于收入结构变动所致。2025 年度，公司营业毛利润同比减少

54.83 亿元，降幅为 11.92%，主要是由于收入结构变动所致。202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毛利润同比减少 33.35 亿元，降幅为 14.36%，主要是由于收入结构变动所致。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41.48%、37.91%、30.25% 及 25.48%。其中：公司运营商网络的毛利率分别为 49.11%、50.90%、48.09%及 38.06%，2024 年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于无线产品毛利率提升，2025 年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无线产品毛利率下降，2026 年 1-6 月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产品收入结构变动。公司政企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4.91%、15.33%、10.97%及 15.84%，2024 年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服务器及存储毛利率下降及收入结构变动，2025 年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收入结构变动，2026 年 1-6 月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于服务器及存储毛利率提升。公司消费者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2.09%、22.66%、18.31%及 18.35%，2024 年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于家庭终端毛利率提升，2025 年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家庭终端毛利率下降，2026 年 1-6 月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于家庭终端毛利率提升。

二、财务情况

（一）2026 年半年度财务情况

1、2026 年半年度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不涉及。

2、2026 年半年度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不涉及。

3、2026 年半年度会计差错变更及影响

不涉及。

4、2026 年 1-6 月重要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2026 年 1-6 月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上海智赢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中兴通讯（加蓬）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北京兴云数科云计算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2026 年 1-6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中兴通讯（马其顿）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中兴通讯（意大利）创新及研究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图表 4.5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4,741	3,375,112	4,388,535	7,854,3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7,274	1,739,642	1,376,878	15,329
衍生金融资产	47,281	23,561	17,344	8,534
应收账款	3,061,991	2,167,007	2,128,839	2,082,153
应收款项融资	231,338	303,997	424,304	407,408
应收账款保理	1,055	907	650	350
预付款项	387,954	144,344	69,210	24,244
其他应收款	263,620	239,256	259,759	114,640
合同资产	774,217	588,117	497,207	484,497
存货	5,464,561	4,701,712	4,125,766	4,113,1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05,602	51,070	309	-
其他流动资产	1,083,874	1,058,663	889,935	745,853
流动资产合计	17,783,508	14,393,386	14,178,735	15,850,4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987,969	3,108,132	2,506,845	-
长期应收款	107,838	119,801	83,397	201,356
长期应收款保理	176	363	866	1,051
长期股权投资	293,828	257,828	233,384	215,7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4,849	179,262	71,576	83,193
投资性房地产	9,458	9,458	9,905	147,382
固定资产	1,344,052	1,342,195	1,417,842	1,337,236
在建工程	84,573	79,821	68,538	98,780
使用权资产	146,134	153,429	155,157	155,731
无形资产	664,597	601,665	715,920	769,745
开发支出	128,590	211,217	159,456	130,155
商誉	-	-	1,44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7,902	516,568	439,609	414,5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1,281	800,814	689,652	690,400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71,245	7,380,551	6,553,588	4,245,377
资产总计	24,054,754	21,773,938	20,732,323	20,095,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4,743	362,867	702,707	756,036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1,055	907	650	369
衍生金融负债	38,315	17,925	20,085	18,454
应付票据	2,508,886	1,527,043	1,095,933	944,274
应付账款	2,679,178	1,876,684	2,237,179	1,893,143
合同负债	1,634,885	1,560,070	1,285,942	1,488,966
应付职工薪酬	1,260,754	1,508,421	1,699,169	1,617,692
应交税费	116,031	112,834	120,502	141,309
其他应付款合计	440,336	282,877	323,699	384,474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195,594	-	-	640
其他应付款	244,742	282,877	323,699	383,834
预计负债	152,997	158,444	218,407	256,877
应付短期债券	-	-	-	501,2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2,542	790,041	559,274	300,160
流动负债合计	10,379,722	8,198,112	8,263,547	8,303,0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71,927	4,571,251	4,405,892	4,257,606
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176	363	866	1,106
应付债券	1,021,368	780,968	100,488	-
租赁负债	100,239	94,037	97,294	96,0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782	14,169	15,365	14,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00	10,791	9,065	7,787
递延收益	181,832	163,822	149,656	231,5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8,666	376,301	379,122	351,3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62,690	6,011,701	5,157,748	4,959,646
负债合计	16,342,412	14,209,813	13,421,295	13,262,687
股东权益：				
股本	478,354	478,354	478,354	478,325
资本公积	2,750,180	2,747,443	2,747,610	2,760,329
减：库存股	85,538	-	-	-
其他综合收益	-261,515	-267,318	-246,553	-219,997
其他权益工具	162,750	12,696	-	-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盈余公积	305,352	305,352	305,352	305,338
专项储备	14,586	12,139	8,821	5,339
未分配利润	4,333,461	4,253,895	3,987,264	3,471,49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7,697,631	7,542,560	7,280,848	6,800,831
少数股东权益	14,711	21,564	30,180	32,314
股东权益合计	7,712,341	7,564,124	7,311,028	6,833,1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054,754	21,773,938	20,732,323	20,095,832

图表 4.6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7,802,536	13,389,546	12,129,875	12,425,088
减：营业成本	5,814,072	9,339,132	7,531,107	7,270,260
税金及附加	54,509	109,044	117,597	133,566
销售费用	399,868	922,350	890,050	1,011,954
管理费用	214,890	421,976	447,702	563,178
研发费用	1,092,986	2,275,498	2,403,150	2,528,921
财务费用	1,102	-22,665	-26,457	-110,119
其中：利息支出	154,386	374,405	344,702	314,157
利息收入	169,075	434,604	439,833	408,456
加：其他收益	109,719	288,685	293,273	180,598
投资收益	47,133	45,257	11,239	-20,5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346	37,311	16,069	26,516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损失	-15,176	-34,254	-34,155	-27,8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922	10,160	-62,513	-70,228
信用减值损失	-40,487	10,130	9,245	-7,580
资产减值损失	-11,980	-62,766	-93,318	-85,837
资产处置损益	371	503	9,566	2,060
二、营业利润	313,944	636,181	934,218	1,025,838
加：营业外收入	11,187	20,073	7,628	17,306
减：营业外支出	11,345	25,967	18,886	22,830
三、利润总额	313,786	630,287	922,961	1,020,314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重述)
减：所得税费用	35,281	73,779	87,399	96,229
四、净利润	278,505	556,507	835,561	924,085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3,223	-5,267	-6,918	-8,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283	561,775	842,479	932,575
五、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8	1.17	1.76	1.9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56	1.16	1.76	1.96

图表 4.7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31,369	14,744,939	12,793,076	12,826,4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3,384	770,796	532,020	535,5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975	809,280	656,354	1,066,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79,728	16,325,015	13,981,450	14,428,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57,315	10,687,406	7,566,664	7,406,4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0,905	2,924,367	2,893,506	2,869,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0,984	764,836	804,764	865,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185	1,556,531	1,568,531	1,546,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92,388	15,933,140	12,833,466	12,688,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0	391,875	1,147,984	1,740,5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10,799	9,947,912	8,038,884	1,054,7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5,052	199,554	198,693	128,7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5	7,723	53,544	10,4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3,8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	-	10,57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7,066	10,155,189	8,301,696	1,197,7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201,466	389,299	401,473	400,468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68,889	10,453,513	10,767,465	2,887,44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214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5,569	10,842,812	11,168,938	3,287,9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503	-687,623	-2,867,242	-2,090,1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955	-	37,432	167,61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6,456	3,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47,888	7,283,101	19,021,767	27,469,0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86	-	2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7,845	7,283,387	19,059,200	27,636,8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07,496	6,735,762	19,047,043	26,352,6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981	436,814	541,914	483,6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219	2,888	14,541	52,3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135	57,807	52,080	63,4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2,612	7,230,382	19,641,037	26,899,7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32	53,004	-581,838	737,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922	-11,658	2,420	6,5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853	-254,402	-2,298,675	394,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8,240	2,802,642	5,101,317	4,707,1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6,387	2,548,240	2,802,642	5,101,317

图表 4.8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6,648	2,015,712	2,768,389	6,197,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2,614	1,735,253	1,368,463	2,423
衍生金融资产	44,852	22,913	17,047	6,194
应收账款	5,693,091	4,430,337	3,585,107	3,594,374
应收账款保理	1,055	907	650	350
应收款项融资	184,476	242,386	403,216	407,326
预付款项	118,472	5,035	4,513	1,666
其他应收款	3,608,350	3,371,159	3,318,399	3,165,305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存货	1,478,971	1,685,069	1,537,665	1,253,559
合同资产	324,272	259,422	307,727	373,9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73,129	-	308	-
其他流动资产	350,254	368,428	234,800	186,818
流动资产合计	16,236,184	14,136,621	13,546,284	15,189,4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329,179	2,223,935	1,276,895	-
长期应收款	456,006	399,677	368,268	483,312
长期应收款保理	176	363	866	1,051
长期股权投资	1,954,577	1,913,614	1,831,729	1,797,9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1,084	173,622	65,000	65,032
投资性房地产	-	-	-	110,400
固定资产	491,492	526,046	567,455	619,009
在建工程	40,753	38,130	33,810	32,704
使用权资产	41,504	47,430	97,528	100,785
无形资产	203,350	218,737	235,729	249,955
开发支出	58,475	42,084	34,172	30,5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138	254,330	182,557	155,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0,365	455,731	462,712	473,8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83,098	6,293,698	5,156,722	4,119,689
资产总计	21,719,282	20,430,319	18,703,007	19,309,1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27	-	269,039	496,142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1,055	907	650	369
衍生金融负债	38,044	15,171	17,305	18,322
应付票据	2,087,182	1,498,470	1,516,790	1,266,186
应付账款	4,578,730	4,723,143	3,684,054	3,485,953
合同负债	1,340,513	1,291,324	1,092,940	1,317,728
应付职工薪酬	685,638	760,279	986,179	886,773
应交税费	10,051	11,279	14,875	13,642
其他应付款	1,400,523	899,624	983,557	969,476
预计负债	48,099	55,411	67,908	134,328
应付短期债券	-	-	-	501,2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640	498,286	408,567	149,760
流动负债合计	10,472,504	9,753,894	9,041,863	9,239,968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长期借款	3,324,637	3,185,756	2,885,512	3,718,931
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176	363	866	1,106
应付债券	1,021,368	780,968	100,488	-
租赁负债	38,557	30,650	60,076	62,1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782	14,169	15,365	14,176
递延收益	13,046	16,659	17,354	14,1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966	198,977	197,017	170,0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13,532	4,227,540	3,276,678	3,980,502
负债合计	15,086,036	13,981,434	12,318,541	13,220,470
股东权益：				
股本	478,354	478,354	478,354	478,325
资本公积	2,732,869	2,732,869	2,733,036	2,768,543
减：库存股	85,538	-	-	-
其他综合收益	43,064	40,860	41,185	76,814
其他权益工具	162,750	12,696	-	-
盈余公积	239,177	239,177	239,177	239,163
专项储备	10,279	8,389	5,644	3,717
未分配利润	3,052,292	2,936,541	2,887,071	2,522,11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6,633,246	6,448,885	6,384,466	6,088,679
股东权益合计	6,633,246	6,448,885	6,384,466	6,088,67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719,282	20,430,319	18,703,007	19,309,149

图表 4.9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8,084,110	14,040,529	13,228,356	13,490,562
减：营业成本	7,363,419	12,369,898	11,121,552	11,051,780
税金及附加	12,489	26,438	31,171	47,443
销售费用	256,934	677,774	617,183	687,252
管理费用	122,011	302,708	351,003	405,602
研发费用	365,476	611,963	795,903	790,004
财务费用	132,917	-7,505	-23,533	-70,317
其中：利息费用	108,036	170,962	168,190	221,424
利息收入	103,566	211,031	237,566	269,160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重述)
加：其他收益	11,948	7,980	52,879	12,982
投资收益	485,215	195,146	319,012	243,3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691	37,147	15,121	24,7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558	-24,585	-20,629	-12,1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151	12,203	-6,746	-21,636
信用减值损失	-20,728	-649	5,347	-12,551
资产减值损失	-7,964	-26,797	-26,261	-27,630
资产处置收益	862	41	8,197	156
三、营业利润	308,348	247,177	687,507	773,426
加：营业外收入	677	77,192	2,130	10,649
减：营业外支出	8,350	4,581	1,562	5,418
四、利润总额	300,675	319,788	688,075	778,657
减：所得税费用	-10,792	-24,827	-3,589	2,923
五、净利润	311,467	344,615	691,664	775,735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311,467	344,615	691,664	775,735

图表 4.10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92,990	14,873,086	14,348,324	13,871,3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2,017	416,659	299,637	357,4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92	131,563	185,111	262,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59,199	15,421,308	14,833,072	14,490,8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85,350	13,650,402	12,518,363	11,780,4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8,759	851,164	892,075	871,1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62	117,700	122,212	137,1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808	808,957	777,282	729,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29,679	15,428,222	14,309,931	13,518,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480	-6,915	523,141	972,3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51,732	9,466,933	7,212,261	691,051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317	342,464	596,746	350,5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80	81,554	50,906	5,5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8	227,164	702,926	628,9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0,096	10,118,115	8,562,839	1,676,1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994	154,163	159,329	177,7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13,474	10,255,428	8,666,271	2,491,5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3	249,944	712,692	451,6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5,771	10,659,535	9,538,293	3,120,8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674	-541,420	-975,454	-1,444,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955	-	977	162,31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11,570	5,804,499	8,755,870	14,871,5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498	1,380,198	254,992	3,4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3,023	7,184,697	9,011,839	15,037,2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7,299	5,005,502	9,957,353	13,567,3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198	389,184	459,698	357,8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368	1,361,302	278,015	40,9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8,866	6,755,987	10,695,065	13,966,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57	428,709	-1,683,227	1,071,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33	-6,771	9,606	-1,9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830	-126,396	-2,125,934	596,7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4,067	1,560,463	3,686,397	3,089,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4,237	1,434,067	1,560,463	3,686,397

（二）2026年半年度重要财务指标分析

图表4.11 2026年半年度重要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 12 月末	变化幅度	变化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7,274	1,739,642	49.30%	主要是由于购买的收益性产品增加
应收账款	3,061,991	2,167,007	41.30%	主要是由于国内短龄应收账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05,602	51,070	2652.30%	主要是由于一年以上的大额存单转为一年内到期

科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 12 月末	变化幅度	变化原因
债权投资	1,987,969	3,108,132	-36.04%	主要是由于一年以上的大额存单转为一年内到期
应付票据	2,508,886	1,527,043	64.30%	主要是由于材料采购增加
应付账款	2,679,178	1,876,684	42.76%	主要是由于材料采购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2,542	790,041	47.15%	主要是由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1,021,368	780,968	30.78%	主要是由于 2026 年 1-6 月发行 6 期中期票据
科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变化幅度	变化原因
营业总收入	7,802,536	7,155,273	9.05%	主要是由于服务器及存储收入增加,带动政企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43.51%
营业利润	313,944	561,836	-44.12%	主要是由于收入结构变动,毛利率下降
净利润	278,505	505,658	-44.92%	具体原因参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0	129,941	-109.74%	主要是由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法定存款准备金净释放减少

三、信息披露

(一) 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制度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 1 号）、《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第 22 号）、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中兴通讯股份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有关信息披露的监管部门规章和协会的自律规则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二) 信息披露管理机制

公司信息披露部门及资金融资部门是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设

专人开展信息披露相关工作，负责与债券监督管理机构、市场自律组织及相关中介机构的沟通与联络。

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债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

（三）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职务：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姓名：丁建中

电话：0755-26770282

电子邮件：IR@zte.com.cn

联系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四、资信情况

（一）银行授信情况

发行人与多家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总额度合计 2,124 亿元，已使用额度为 1,162 亿元，未使用额度为 962 亿元，授信额度使用率为 54.71%。

图表4.12 截至2026年6月末公司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银行机构 1	200	84	116
银行机构 2	130	52	78
银行机构 3	125	68	57
银行机构 4	110	17	93
银行机构 5	110	55	55
银行机构 6	109	75	34
银行机构 7	100	67	33
银行机构 8	84	55	29
银行机构 9	82	41	41
银行机构 10	80	51	29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其他银行机构	994	597	397
合计（人民币）	2,124	1,162	962

（二）发行人债务违约情况

经查询人行征信报告显示，截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近三年发行人本部无债务违约情况。

（三）存续债券情况

图表 4.13 截至本续发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续债券明细表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是否已兑付
24 中兴通讯 MTN001 (科创票据)	5.00	2024-08-16	2029-08-16	2.25%	否
24 中兴通讯 MTN002 (科创票据)	5.00	2024-12-09	2029-12-09	2.18%	否
25 中兴通讯 MTN001 (科创票据)	10.00	2025-02-19	2030-02-19	1.93%	否
25 中兴通讯 MTN002 (科创票据)	10.00	2025-04-17	2030-04-17	1.98%	否
25 中兴通讯 MTN003 (科创票据)	10.00	2025-06-26	2030-06-26	1.79%	否
25 中兴通讯 MTN004 (科创票据)	3.50	2025-06-27	2030-06-27	1.90%	否
ZTEB3008-R	35.84	2025-08-05	2030-08-05	0%	否
26 中兴通讯 MTN001	3.00	2026-02-12	2029-02-12	1.69%	否
26 中兴通讯 MTN002	3.00	2026-02-12	2029-02-12	1.69%	否
26 中兴通讯 MTN003	3.00	2026-02-12	2029-02-12	1.69%	否
26 中兴通讯 MTN004 (科创债)	5.00	2026-05-22	无固定到 期日	1.82%	否
26 中兴通讯 MTN005	5.00	2026-06-18	2031-06-18	1.82%	否
26 中兴通讯 MTN006	5.00	2026-06-18	2031-06-18	1.82%	否
26 中兴通讯 MTN007	5.00	2026-06-18	2031-06-18	1.82%	否
26 中兴通讯 MTN008 (科创债)	10.00	2026-06-25	无固定到 期日	1.81%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24	10.00	2026-07-08	2026-09-30	1.36%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25	10.00	2026-07-08	2026-09-30	1.36%	否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是否已兑付
26 中兴通讯 SCP026	10.00	2026-07-08	2026-09-30	1.36%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27	15.00	2026-07-16	2026-09-30	1.36%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28	15.00	2026-07-16	2026-09-30	1.36%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29	10.00	2026-07-16	2026-09-30	1.37%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30	10.00	2026-07-16	2026-09-30	1.36%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31	10.00	2026-07-16	2026-09-30	1.46%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32	10.00	2026-07-16	2026-09-30	1.36%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33	10.00	2026-07-16	2026-09-30	1.36%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34	5.00	2026-07-16	2026-09-30	1.36%	否
26 中兴通讯 SCP035	5.00	2026-07-16	2026-09-30	1.36%	否

五、其他

（一）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章 信息披露”关于本次发行相关文件的更新

本公司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日前至少1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1、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续发募集说明书；
- 2、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以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2026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3、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 4、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信用评级报告；
- 5、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二）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的更新

1、会议目的与效力

（1）【会议目的】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2）【决议效力】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加会议或未参加会议，同意议案、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有表决权或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作出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

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持有人会议决议根据法律法规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对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下简称“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产生效力。

2、会议权限与议案

（1）【会议权限】持有人会议有权围绕本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项下权利义务实现的有关事项进行审议与表决。

（2）【会议议案】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待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①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②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③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④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⑤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3、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1）【召集人及职责】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召集人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络人姓名：谢梓昕

联系方式：0755-88337330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18号光大银行大厦

邮箱：szxiez@shz.cebbank.com

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

召集人知悉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发生的，应当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或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期限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未触发召开情形但召集人认为有必要召集持有人会议的，也可以主动召集。

召集人召集召开持有人会议应当保障持有人提出议案、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等自律规则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程序权利。

(2) 【代位召集】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以下主体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① 发行人；

② 增进机构；

③ 受托管理人；

④ 出现本节第 (3) (4) 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⑤ 出现本节第 (5) 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3) 【强制召开情形】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① 发行人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若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债券条款设置了宽限期的，则以宽限期届满后未足额兑付为召开条件；

② 发行人拟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

③ 发行人、增进机构或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对特别议案进行表决；

④ 单独或合计持有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⑤ 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4) 【提议召开情形】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且有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书面提议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①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增进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②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

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③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0%；

④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10%；

⑤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10%；

⑥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⑦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

⑧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

⑨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

⑩发行人实际控制权变更；

⑪发行人被申请破产。

发行人披露上述事项的，披露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投资人未满足10%的比例要求，或前期已就同一事项召开会议且相关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召集人可以不召集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未披露上述事项的，提议人有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发生的，召集人应当根据提议情况及时召集持有人会议。

(5) 【其他召开情形】存续期内虽未出现本节(3)(4)所列举的强制、提议召开情形，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以向召集人书面提议。

召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起5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6) 【提议渠道】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将书面提议发送至 szxiezx@shz.cebbs.com 或寄送至谢梓昕、0755-88337330、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 18 号光大银行大厦或通过“NAFMII 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存续期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或以其他提议方式发送

给召集人。

(7) **【配合义务】** 发行人或者增进机构发生本节 (3) (4) 所约定召开情形的, 应当及时披露或告知召集人。

4、会议召集与召开

(1) **【召开公告】**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10个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以下简称“召开公告”)。召开公告应当包括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会议召开背景、会议要素、议事程序、参会表决程序、会务联系方式等内容。

(2) **【议案的拟定】** 召集人应当与发行人、持有人或增进机构等相关方沟通, 并拟定议案。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机构应当在书面提议中明确拟审议事项。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7个工作日将议案披露或发送持有人。议案内容与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 应当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未查询到或收到议案的, 可以向召集人获取。

(3) **【补充议案】** 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拟适当延长补充议案提交期限的, 应当披露公告, 但公告和补充议案的时间均不得晚于最终议案概要披露时点。

(4) **【议案整理与合并】** 召集人可以提出补充议案, 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合并, 形成最终议案, 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5) **【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 最终议案较初始议案有增补或修改的,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说明议案标题与主要内容等信息。召集人已披露完整议案的, 视为已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6) **【参会权的确认与核实】** 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1个工作日**。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 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参加会议。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

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會議和参与表决。**

持有人可以通过提交参会回执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

(7) **【列席机构】**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以下简称“承继方”）、增进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不是召集人的，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经召集人邀请，其他有必要的机构也可列席会议。

(8) **【召集程序的缩短】** 发行人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突发情形的，召集人可以在不损害持有人程序参与权的前提下，并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议案一同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通过后，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通过。

会议程序缩短的，召集人应当提供线上参会的渠道及方式，并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9) **【会议的取消】** 召开公告发布后，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延期、变更。

出现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召开事由消除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召集人可以取消本次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取消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发布会议取消公告，说明取消原因。

5、会议表决和决议

(1) **【表决权】**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参会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

决权。

(2) 【关联方回避】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当主动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除债务融资工具由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全额合规持有的情况外，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不享有表决权。重要关联方包括：

- ① 发行人或承继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② 发行人或承继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③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继方、增进机构；
- ④ 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3) 【会议有效性】参加会议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会议方可生效。

(4) 【表决要求】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不得对公告、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不晚于会议召开首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5) 【表决统计】召集人应当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未参会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6) 【表决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1/2通过；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通过。若本募集说明书对个别事项的表决比例另行约定的，应不低于本条关于表决比例的约定要求。

(7) 【决议披露】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应当包括参会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会议有效性、会议审议情况等内容。

(8) 【律师意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特别议案和其他议案的表决，应当由律师就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

型、会议有效性、决议情况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召集人应当在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相应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应当由2名以上律师公正、审慎作出。律师事务所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则。

(9) **【决议答复与披露】**发行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相关决议涉及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当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不晚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协助相关机构披露。

6、其他

(1) **【承继方义务】**承继方按照本章约定履行发行人相应义务。

(2) **【保密义务】**召集人、参会机构、其他列席会议的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利用参加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他人合法权益。

(3) **【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进行书面记录并留存档备查。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参加会议的召集人代表签名。

(4) **【档案保管】**召集人应当妥善保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名册、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参会证明材料、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持有人会议决议答复（如有）、法律意见书（如有）、召集人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并至少保管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之日起5年。

(5) **【存续期服务系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可以通过系统召集召开。

召集人可以通过系统发送议案、核实参会资格、统计表决结果、召开会议、保管本节第（4）条约定的档案材料等，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通过系统进行书面提议、参会与表决等，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机构可以通过系统提出补充议案。

(6) **【释义】**本章所称“以上”，包括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所称“净资

产”，指企业合并范围内净资产；所称“披露”，是指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中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进行披露。

(7) 【其他情况】本章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不符的，或本章内对持有人会议机制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执行。

(三) 关于“受托管理人机制”的说明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未聘请受托管理人。

(四)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三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的更新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未设置投资人保护条款。

(五)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的更新

1、备查文件

(1) 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DFI57号）；

(2)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科技创新债券基础募集说明书；

(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续发募集说明书；

(4)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以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

(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6)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7)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信用评级报告；

(8)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2、文件查询地址

(1) 发行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联系人：王曼凌

联系电话：0755-26770282

传真：0755-26770286

邮政编码：518057

(2) 主承销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联系人：邱锐豪、孙慧

电话：010-63637783、0755-88337205

传真：010-63639384

邮编：100033、518000

(3)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11楼

联系人：曹翀、索安安

电话：0755-88026137、0755-88023717

传真：-

邮编：518000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下载本续发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续发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六、其他重要事项及风险因素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已按照 MQ.7 表（重要事项）对发行人进行排查，发行人触发 MQ.7 表（重要事项）中重要事项情形，但未触发再次提交注册会议评议等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2026 年 1-6 月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下降

2026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31.39 亿元，同比减少 44.12%，实现净利润 27.85 亿元，同比减少 44.92%，主要是由于收入结构变动，毛利率下降。

2、2026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026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7 亿元，同比减少 109.74%，主要由于 2026 年上半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法定存款准备金净释放减少。

3、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与信息披露需要，公司原银行间债券市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肖开文先生变更为丁建中先生。具体披露详见：

<https://www.chinamoney.com.cn/dqs/rest/cm-s-security/dealPath?path=Jnw5ofpjlbE%253DuZ9TuHgZHBAAf1R6YB58X3rNVsBJKKTXatG%252BykZ%252BgZkwmNRZCpDdcXcAxVpNDj%252FTOTE%252BB2bXsS3uUohlX0y4Ww%253D%253D&cp=jgzdsx&ut=LcahOiAbF0se/konmELpTEXJXWE5phmdwvB3pn2A116hvFt>

4、发行人发布关于制定《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公告

为规范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工作，保护市场参与者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发行人制定《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同步废止于 2021 年 6 月制定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披露详见：

<https://www.chinamoney.com.cn/dqs/rest/cm-s-security/dealPath?path=Jnw5ofpjlbE%253DuZ9TuHgZHBAAf1R6YB58X9n0GKYkqmpaLiodw4YEMJbCGM9zbj3Xm61c3MUWylGBXNQoZzMlerNID72fbWf5uA%253D%253D&cp=jgzdsx&ut=LcahOiAbF0se/konmELpTEXJXWE5phmdwvB3pn2A116hvFt%2B1CEZjIMLAzky>

第五章 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公司名称：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法定代表人：徐子阳

联系人：王曼凌

联系电话：0755-26770282

传真：0755-26770286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利军

联系人：邱锐豪、孙慧

联系电话：010-63637783、0755-88337205

传真：010-63639384

三、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联系人：曹翀、索安安

联系电话：0755-88026137、0755-88023717

传真：-

四、存续期管理机构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18号光大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利军

联系人：谢梓昕

联系方式：0755-88337330

传真：-

五、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20层

负责人：华晓军

联系人：黄炜

联系电话：0755-29395288

传真：0755-29395289

六、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联系人：李剑光、曾赐花

联系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8

七、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法定代表人：岳志岗

联系人：李为

联系电话：0755-82969262

传真：0755-83648141

八、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马贱阳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23198800

传真：021-23198866

九、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联系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特别说明：本公司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六章 基础募集说明书的查询方式

发行人本次基础募集说明书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查询：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下载《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科技创新债券基础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基础募集说明书披露的查询地址查阅。

(本页无正文，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续发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2026 年 09 月 11 日